

关于规范淮安市急救中心（站）

名称、标识、服装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卫健委、市急救中心、各县（区）急救站：

为贯彻落实《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办法》和《国家卫健委关于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指导意见》，根据《江苏省院前急救站点设置指南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拟进一步完善淮安市急救站点名称和统一急救标识及服装，作如下要求：

一、急救中心（站、点）规范名称

1、市急救中心、县区急救站：淮安市急救中心，县/区急救站，如淮阴区急救站。

2、直属或网络医院急救站点：（1）分站在二三级网络医院的：则为（医院名称）急救分站，如二院急救分站、盱眙中医院急救分站。（2）分站在乡镇的则为：（乡镇名称）急救分站，如武墩急救分站、车桥急救分站。

二、急救标识及铜牌制作要求

急救标识，用于急救中心（站）的标志性建筑上，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按比例缩放。

附中国急救标识：



铜牌制作要求：县区可将图例中“淮安市急救中心”改为各自急救站，一次改各自急救分站，铜牌尺寸大小统一规格为40CM*60CM，红色字字体大小6.9CM*6.9CM方正宋黑简体；黑色字字体大小6.41CM*6.41CM方正宋黑简体；logo标识为长宽为：13.6CM*11.19CM

附铜牌图例：





三、急救服装

淮安市市区及各县区急救站、分站统一院前急救服装,服装急救标识参照《江苏省院前急救站点设置指南(试行)》有关标识的要求。

附图:

夏装长袖、短袖同款,如图



春秋装、冬装（内衬羽绒）同款，如图



淮安市院前急救专业质控中心

2021年8月

